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于2018年3月10日（星期六）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3月14日（星期三）以非现场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8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8人，分别为（按姓氏笔画为序）：王民先生、王飞跃先生、陆川先生、杨东升先生、吴江龙先生、林爱梅女士、周玮先生、秦悦民先生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关于为按揭业务、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
按揭、融资租赁业务是工程机械行业普遍采用的销售模式，有利于促进公司产品销售，扩大市场份额。

1. 关于为按揭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，在规范管理、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，继续开展按揭销售业务，为按揭销售业务提供回购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，每笔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，担保额度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。

表决情况为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. 关于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，在规范管理、有效控制资产风险的前提下，继续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为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权益购买担保，单笔《融资租赁合同》的租赁期限不超过 6 年，担保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。

表决情况为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对表决事项进行逐项表决。

（二）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经营资金的需求，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，总规模为 600 亿元，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一年。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在授信额度总规模范围内签署

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情况为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关于修订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2018年3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（四）关于修订公司《高级管理人员奖励基金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为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2018年3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五）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3月30日（星期五）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发出通知。

表决情况为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内容详见2018年3月15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编号为2018-9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14日